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取得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登记证明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汕头市金平区商务局颁发的《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登记证明》（编号：440511010，以下简称“《再生资源备案登记证明》”），具体备案登记内容如下：

1、经营者名称：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2、法定代表人：黄伟鹏

3、经营地址：汕头市潮汕路西陇中街 1-3 号

4、主要经营品种：废纸、废塑料、废玻璃、废旧金属的回收利用（不含固体废物、危险废物、报废汽车等需相关部门批准的项目）

5、备案有效日期：2022 年 9 月 11 日

公司本次进行再生资源回收备案登记，符合国家《再生资源回收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。以上《再生资源备案登记证明》的取得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，但有利于公司产业链延伸，为化学试剂的全生命周期经营奠定良好基础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陇科学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十七日